

2021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职能简介.....	1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二、收入决算表.....	26
三、支出决算表.....	2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1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3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5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负责全市林业和园林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市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推进全市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山区林业综合开发和生态扶贫相关工作，推进全市林竹产业带和产业基地建设。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负责落实全市森林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林业市级以上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各类预算内投资、市级以上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核报、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负责林业和园林科技、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园林绿化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有关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市林业园林局（本级）年末独立编制机构数 6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纳入市林业园林局（本级）2021 年度机关决算编制范围

统一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市林业园林局机关、市天保中心、市退耕中心、市病虫害站、市种苗站、市防火站。市林业园林局机关统一核算的下属二级单位 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市林业园林局（本级）年末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行政人员 27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3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6 人。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全年共争取中、省资金 2.48 亿元，完成营造林 51.25 万亩，新增森林面积 3.02 万亩、达到 1165.19 万亩，新增森林蓄积 140.5 万立方米、达到 6783.69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提高 0.16%、达到 60.98%，超额完成森林面积、蓄积、覆盖率增长目标。全市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017‰。预计全年实现林业产值 281 亿元，农民人均林业收入 2300 元。我局被国家机关事务局等 4 部委评为“节约型机关”，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省内对口帮扶彝区贫困县先进集体，被省林草局表扬为“林草生态文明建设”“数字林草”工作先进单位，被市委、市政府表扬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先进单位，全省竹产业现场推进会在乐山成功召开，沙湾大渡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顺利通过国家验收，我局与乐山师范学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1. 扎实抓好森林防灭火。根据市委提出森林防火“十二个 100%”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森林防灭火市、县、乡、村、经营主体“五级责任制”，全市共签订森林防火目标责任书 25295 份、坟主承诺书 30862 份，建立联保小组 3778 个；制定出台《乐山市森林防火规划（2020-2030 年）》和《乐山市森林防火标本兼治规划方

案（2020年-2025年）》；梳理排查373个森林防火重要目标、重要设施，将排查出的93个问题进行台账式管理，逐一督促整改、限时销号；市、县投入2000余万元，全覆盖开展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现已按期完成外业调查；争取中央、省、市财政投入2800余万元，重点用于营房建设、队伍装备、视频系统、培训演练、物资购置等方面；全市组建义务扑火队伍600余支、2.6万余人。组织开展地方专业扑火队伍大比武和早期火情处置演练，培训扑火队员及业务骨干2000余人次。

2. 实施高质量国土绿化。坚持城乡绿化一体化，科学开展造林绿化，加强林木良种选育和推广，大力实施森林抚育、商品林改造、退化林修复等项目，完成营造林51.25万亩、义务植树280.3万株。继续推进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两大工程”建设，有效管护国有林309.39万亩、集体公益林108.34万亩、天然商品林20.63万亩，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92.22万亩，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0.5万亩。全力推进世行贷款长江流域上游森林生态系统恢复项目、横断山区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编制县级森林经营方案、实施方案和森林经营规划等23个，完成营造林15万亩，申请提款报账8568万元。持续推进全市林木种质资源普查，开展“峨眉1号”等良种认定和基地建设，完成省级食用林产品及土壤质量检测600批次，申报国家林草科技推广转化基地1个。

3. 强化森林资源管理。严格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超额完成森林资源“双增长”目标任务；批准采伐蓄积96.42万立方米，林木采伐限额执行率和采伐蓄积量居全省前列。坚持林地用途管制、定额管理，争取省上下达我市2021年林地定额指标300多公顷（排名全省第二），共批准使用林地579.84公顷（含国、省项目），全力做好“中国绿色硅谷”、乡村振兴、民生工程、基础设施

等重大项目使用林地要素保障；全面完成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及时启动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2021-2035年）编制和森林资源调查；深入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查处2013-2020年破坏森林资源案件437件、结案率99.8%；自查发现2021年破坏森林资源案件162件，已查处129件，移交涉嫌刑事案件线索14件，剩余19件正在加快查处，工作经验受到省局肯定和推广。

4. 严格林业生态保护。全面加强自然保护地管理，深入开展“绿盾2021”、小水电清理、违建别墅整治、峨眉山违建整治等专项行动。精心指导乐山大佛景区、峨眉山景区做好边界调整和总规修编，为重大文旅项目建设提供规划支持。按时办结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市涉林信访件17件，其中主办件2件（含1件加星件）。广泛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严格保护植物移栽审批管理，开展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保护工作，大熊猫、四川山鹧鸪、峨眉拟单木兰等重点野生物种得到有效保护。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持续做好禁食野生动物处置后续工作。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全市认定公布并挂牌保护古树1420株（其中，一级古树88株、二级古树236株、三级古树1097株），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受到市人大常委会检查组的好评。认真抓好松材线虫、赤腹松鼠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防治面积11.6万亩、防治率95.8%，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受灾率0.017‰。

5. 大力发展林业产业。坚持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扎实抓好林竹特色产业，大力发展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新业态，“以竹兴旅、以旅养竹”在竹文创体验、竹休闲康养、竹生态产品上做文章，纵向延伸产业链条，横向促进产业融合，加快推进现代林业产业基地和园区建设，全力推动林竹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改建林竹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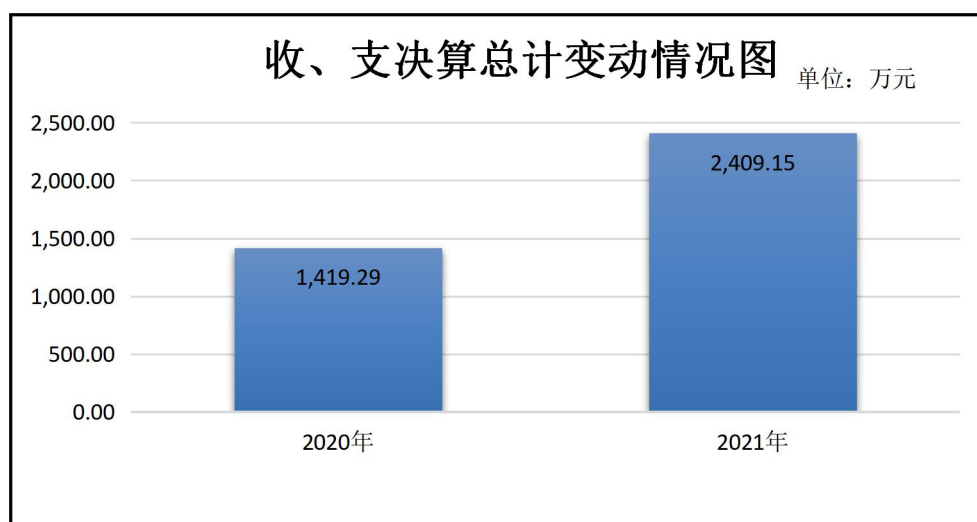
业基地 16 万亩，新增第二批省级翠竹长廊 3 条、竹林基地 2 个、竹林人家 2 户，申报省级竹产业园区 1 个，命名市级林业产业园区 2 个、培育 2 个，新改建林（竹）区公路、生产作业道 316 公里。沐川县成功建成全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县，获奖补资金 2000 万元，犍为县创建全省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县、省级现代竹产业园区通过省级初检。

6. 深入推进林业改革。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认真开展“回头看”。持续巩固国有林场林区改革成效，有序推进森林分类经营管理。持续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深入开展金口河大瓦山、犍为桫欏湖等自然湿地保护修复工作，修复退化湿地 273.8 公顷。深入开展行风政风建设，推行惠农“一卡通”，规范选聘生态护林员 4396 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实行“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不断提升林业行政审批效能，全年办理行政许可 93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林长制工作全面推进，及时制定出台市级实施意见和县级实施方案，市级层面新设林长科和林长站，增加事业编制 5 个，县级林长制办公室完成设立并实体化运行，市、县、乡、村四级林长体系全面建立，相关配套制度和运行规则抓紧制定。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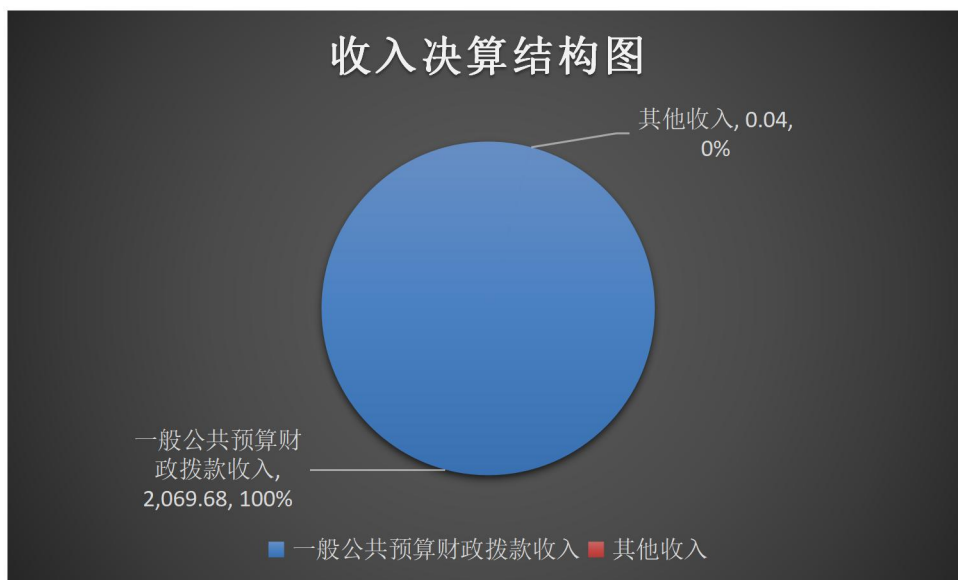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409.1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89.86 万元，增长 69.74%。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数为返还 2020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及下达省级分成项目支出资金、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新调入人员经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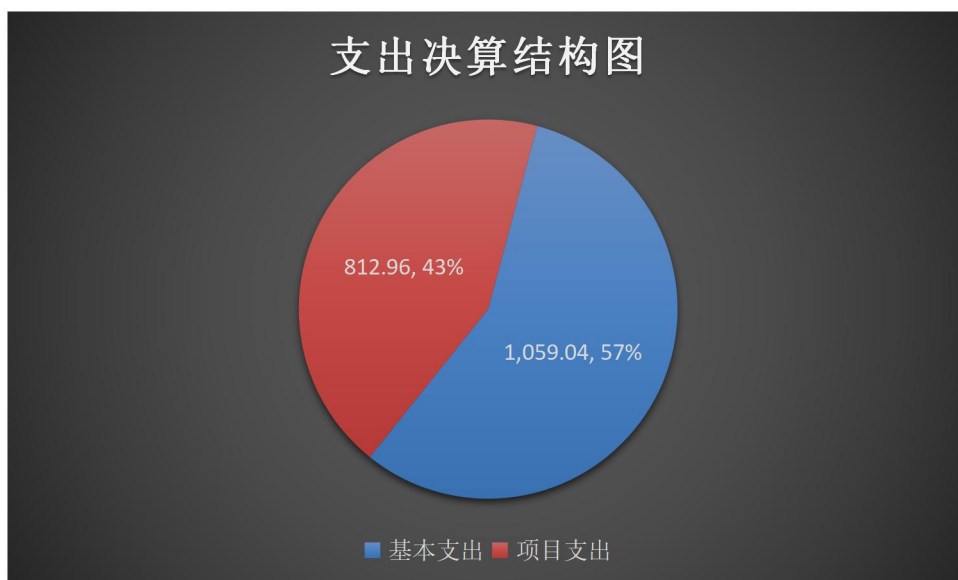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2069.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9.65 万元，占 99.99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9.04万元，占56.57%；项目支出812.96万元，占43.4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075.22万元。与2020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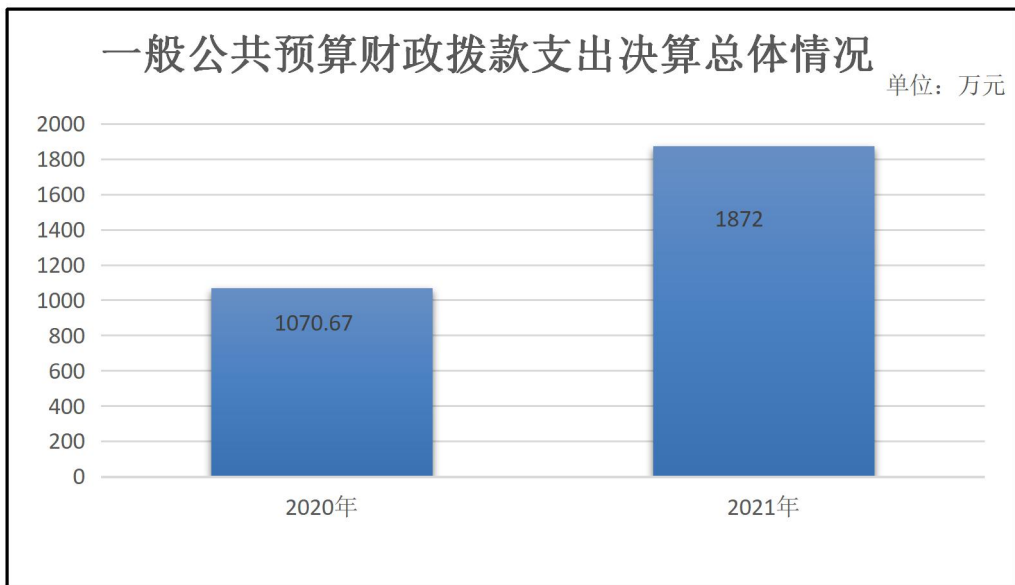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5.93 万元，增长 46.22%。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0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及下达省级分成项目支出资金、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经费、市中心苗圃天然林保护工程（二期）市级补助资金等项目经费、新调入人员经费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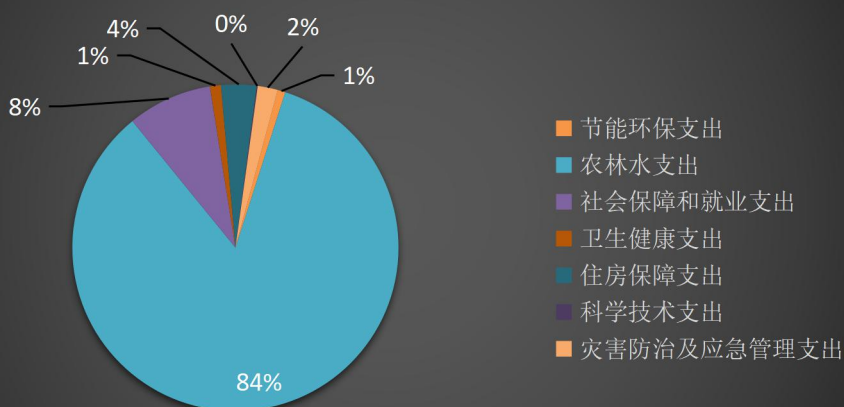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01.33 万元，增长 74.84%。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数为返还 2020 年森林植被恢复费及下达省级分成项目支出资金，新调入人员经费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2.20万元，占0.11%；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6.79万元，占8.38%；卫生健康（类）支出20.33万元，占1.09%；节能环保（类）支出14.56万元，0.78%；农林水（类）支出1575.73万元，占84.17%；住房保障（类）支出65.39万元，占3.4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37万元，占1.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872 万元，完成预算 90.21%。其中：

1.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6.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7.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42.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2.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7.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4.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655.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94 万元，完成预算 0.58%，项目跨年度，结转 2022 年度实施。

1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186.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支出决算为 691.25 万元，完成预算 98.47%，主要原因是：森林防灭火专项资金结转至 2022 年使用，由于森林火险期为次年 1-6 月。

1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3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9 万元,完成预算 12.14%,主要原因是:中央项目跨年度实施,结余资金结转至 2022 年度继续实施。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5.4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9.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2.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7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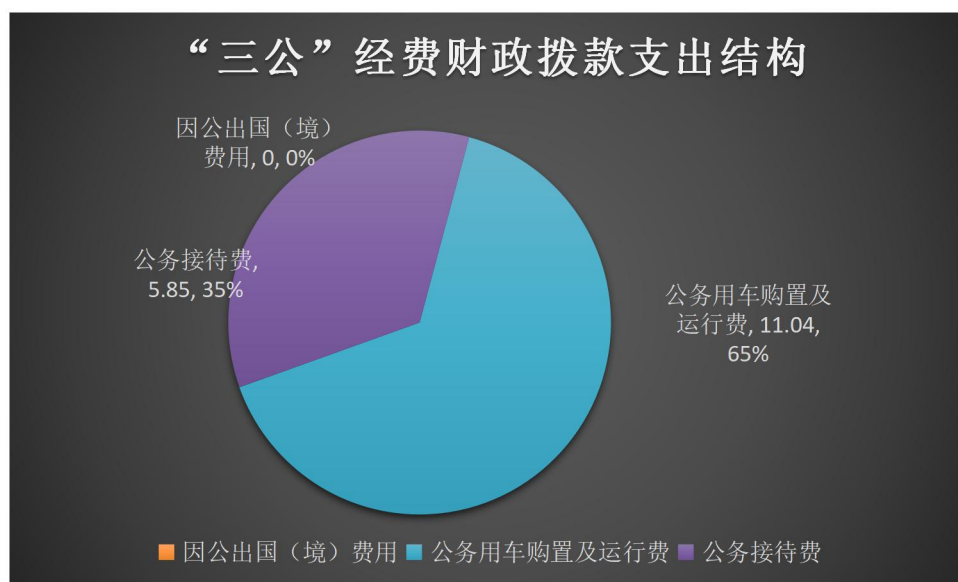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89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04万元，占65.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85万元，占34.64%。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0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21.46万元，下降66.02%。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购置公务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03 万元。主要用于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林竹产业发展、森林防火、森林资源管理、自然保护地管理、林长制巡林工作、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世界银行贷款项目、横断山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等林业重大项目检查验收、林业执法执勤、林产品质量监测、林地调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3.08 万元，下降 34.4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85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时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75 批次，442 人次，共计支出 5.85 万元（不包括陪同人员），具体内容包括：林业重点项目申报及检查、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督查、森林资源督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资金稽查、林地资源调查、林产品质量监测、天保工程专项核查、退耕还林检查验收、世界银行贷款项目、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检查，国家林草局、省林草局来乐调研、检查、稽查、绩效评价、验收，兄弟市（州）、科研院所来乐考察学习、学术交流等业务交流的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市林业园林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04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13.22 万元，增长 177.40%，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发生变化，2021 年取消了政务运转类科目，调整为公用经费，公用经费标准增加所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市林业园林局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37 万元。主要用于新购置防火物资，办公家具、车辆加油、车辆维修和车辆保险以及森林资源管理等技术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市林业园林局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车2辆，主要用于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林竹产业发展、森林防火、森林资源管理、自然保护地管理、林长制巡林工作、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世界银行贷款项目、横断山区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等林业重大项目

检查验收、林业执法执勤、林产品质量监测、林地调查等工作。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北斗巡航终端购置项目等 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科学技术（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指反映促进科学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10.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反映其他林业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指反映专项用于由于木材减产或停产造成实施单位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缺口的补助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指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指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2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2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为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需要合理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 年乐山市中心苗圃天然保护工程（二期）

市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342001		实施单位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6.5	执行数:	36.5	
	其中: 财政拨款	36.5	其中: 财政拨款	36.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天保工程管护区内的 1032 亩国有森林资源进行有效管护，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乐山市中心苗圃天保管护当期完成率 \geq 90%，森林生态效益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0%，天保管护生态环境等明显改善，天然林保护工程管护员满意度 \geq 98%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天然林管理面积	100%	100%
		质量指标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leq 4%	1
		时效指标	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geq 9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80%	\geq 90%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北斗巡航终端购置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342001			实施单位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8		执行数:	38.78	
	其中: 财政拨款	48		其中: 财政拨款	38.7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购置北斗手持终端 270 套、手持智能型终端 9 套，主要分配给沙湾区、金口河区、犍为县、沐川县、马边县、峨边县、峨眉山市、市本级机关。			2021 年 12 月，北斗巡护终端购置项目采购项目全面完成，经验收，手持巡护终端合格，下达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各项指标值完全符合绩效目标要求。质保金 1.1994 万元应于 2022 年 12 月支付。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北斗手持终端 (套)		279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到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和服务成本 (万元)		39.98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方专业扑火队发 挥作用		明显	明显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和实施方案编制资金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342001		实施单位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79		执行数:	3.79	
	其中: 财政拨款	3.79		其中: 财政拨款	3.79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支付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实施方案编制费用 3.79 万元。			按照合同履行, 2021 年 6 月 17 日完成了支付, 全面完成了申报的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实施方案编制合同履行付费及验(项)		1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到期完成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四川乐山岷江大渡河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实施方案编制(万元)		3.79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乐山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指导作用及争取项目资金支撑作用		明显	明显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乐山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建议方案》编制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342001			实施单位	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		执行数: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支付《乐山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建议方案》编制服务费 5 万元。			2021 年 12 月底，按合同支付 5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乐山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建议方案》编制服务（项）		1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到期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乐山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建议方案》编制成本（万元）		5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指导乐山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是/否）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1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2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6.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4.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75.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7.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9.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2.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9.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37.15
	30			61	
总计	31	2,409.15	总计	62	2,409.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 02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69.68	2,069.65					0.0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	2.20					
20604			技术与开发	0.20	0.2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0.20	0.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9	156.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36	8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8	56.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	2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	4.12					
20808			抚恤	42.41	42.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2.41	4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3	2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3	2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6	14.56					
21105			天然林保护	14.56	14.5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4.56	14.56					
213			农林水支出	1,773.41	1,773.38					0.0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773.41	1,773.38					0.04
2130201			行政运行	655.71	655.68					0.0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94	160.94					
2130204			事业机构	186.87	186.8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96.41	696.4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50	36.5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98	36.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40	6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40	6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0	65.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0	3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2.00	1,059.04	812.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		2.2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0.20		0.2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0.20		0.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9	130.77	2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36	8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8	56.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	2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	4.12				
20808			抚恤	42.41	42.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2.41	4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3	2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3	2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6		14.56			
21105			天然林保护	14.56		14.5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4.56		14.56			
213			农林水支出	1,575.73	842.55	733.1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75.73	842.55	733.18			
2130201			行政运行	655.68	655.6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4		0.94			
2130204	事业机构	186.87	186.8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91.25		691.2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50		36.5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49		4.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40	6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40	6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0	65.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0		3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4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9.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20	2.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79	156.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33	2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4.56	14.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75.73	1,575.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40	65.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7.00	37.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069.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2.00	1,872.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3.21	203.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75.22	总计	64	2,075.22	2,075.22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872.00	1,872.00	1,059.04	81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651.82	651.82	651.82							
30101	基本工资	3	212.28	212.28	212.28							
30102	津贴补贴	4	86.51	86.51	86.51							
30103	奖金	5	14.18	14.18	14.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30107	绩效工资	7	49.18	49.18	49.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56.28	56.28	56.2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27.96	27.96	27.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21.86	21.86	21.8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6.55	6.55	6.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65.40	65.40	65.40							
30114	医疗费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111.62	111.62	111.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906.58	906.58	172.98	733.60						
30201	办公费	17	27.08	27.08	27.08							
30202	印刷费	18	3.42	3.42	2.00	1.42						
30203	咨询费	19										
30204	手续费	20	0.06	0.06	0.06							

30205	水费	21	1.50	1.50	1.50							
30206	电费	22	0.39	0.39	0.39							
30207	邮电费	23	3.91	3.91	3.91							
30208	取暖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30211	差旅费	26	52.63	52.63	27.83	2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30213	维修（护）费	28	4.14	4.14	4.14							
30214	租赁费	29	0.90	0.90	0.90							
30215	会议费	30										
30216	培训费	31	2.41	2.41	0.42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5.85	5.85	4.80	1.0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30226	劳务费	36	43.44	43.44	6.94	36.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652.59	652.59		652.59						
30228	工会经费	38	16.09	16.09	16.09							
30229	福利费	39	9.02	9.02	9.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11.03	11.03	10.09	0.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27.16	27.16	26.59	0.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44.96	44.96	31.22	13.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270.76	270.76	230.18	40.58						
30301	离休费	45										
30302	退休费	46										
30303	退职（役）费	47										

30304	抚恤金	48	42.41	42.41	42.41							
30305	生活补助	49										
30306	救济费	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0308	助学金	52										
30309	奖励金	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228.36	228.36	187.78	40.5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38.78	38.78	——	38.78	——	——	——	——	——	——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		——	——	——	——	——	——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		——	——	——	——	——	——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1.78	1.78	——	1.78	——	——	——	——	——	——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		——	——	——	——	——	——
30906	大型修缮	67			——		——	——	——	——	——	——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		——	——	——	——	——	——
30908	物资储备	69			——		——	——	——	——	——	——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		——	——	——	——	——	——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		——	——	——	——	——	——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		——	——	——	——	——	——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		——	——	——	——	——	——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37.00	37.00	——	37.00	——	——	——	——	——	——

310	资本性支出	75	4.06	4.06	4.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4.06	4.06	4.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31006	大型修缮	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31008	物资储备	82										
31009	土地补偿	83										
31010	安置补助	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31012	拆迁补偿	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		——	——	——	——	——	——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		——	——	——	——	——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		——	——	——	——	——	——
312	对企业补助	95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31204	费用补贴	98										
31205	利息补贴	99										
3120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			——		——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2			——			——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3			——			——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4			——			——				
399	其他支出	105										
39906	赠与	1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8										
39999	其他支出	109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6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872.00	1,059.04	812.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		2.20
20604			技术与开发	0.20		0.2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0.20		0.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9	130.77	2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36	8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28	56.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96	27.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	4.12	
20808			抚恤	42.41	42.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2.41	4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3	2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3	2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0	1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6		14.56
21105	天然林保护	14.56		14.5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4.56		14.56
213	农林水支出	1,575.73	842.55	733.1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75.73	842.55	733.18
2130201	行政运行	655.68	655.6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94		0.94
2130204	事业机构	186.87	186.8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91.25		691.2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50		36.5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49		4.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40	65.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40	65.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0	65.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0		3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8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2.28	30201	办公费	27.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6.51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1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9.18	30205	水费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4.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6.28	30206	电费	0.3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96	30207	邮电费	3.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5	30211	差旅费	27.8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4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62	30214	租赁费	0.9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0.1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2.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0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9.0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7.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2	3120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82.00	公用经费合计						177.04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财决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010.61	812.9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0	2.20
20604			技术与开发	0.20	0.2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0.20	0.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	26.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56	14.56
21105			天然林保护	14.56	14.56
2110502			社会保险补助	14.56	14.56
213			农林水支出	930.83	733.18
21302			林业和草原	930.83	733.18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94	0.9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96.41	691.2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6.50	36.5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6.98	4.4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0	3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00	37.00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0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6.89		11.03		11.03	5.85	16.89		11.03		11.03	5.85

注：本表已“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2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注：本表已“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3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4 表

部门：乐山市林业和园林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